## 臺中市大肚區公所檔案閱覽作業要點

- 一、本所為辦理檔案法有關檔案開放應用事項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本所檔案(以下簡稱閱覽檔案),應填 具申請書並敍明理由向本所提出。前項申請書得以親自持送或 以書面通訊方式為之。
- 三、申請閱覽檔案,各承辦單位非有法律依據不得拒絕。但有下列 情形者,不在此限:
  - (一)有關國家機密者。
  - (二)有關犯罪資料者。
  - (三)有關工商秘密者。
  - (四)有關學識技能檢定及資格審查之資料者。
  - (五)有關人事及薪資資料者。
  - (六)依法令或契約有保密之義務者。
  - (七) 其他為維護公共利益或第三人之正當權益者。
- 四、收受申請書後,應依權責,將申請書分文至業務承辦單位辦理。 業 務承辦單位辦理檔案應用申請案,應先檢視申請書內容,依規定 辦理檢調,並擬妥審核通知書後,簽陳主管核示。
  - 申請案件之准駁,應於收受申請書之日起十五日內為之;必要時,得予延長。但延長時間不得逾十五日。
- 五、申請案件如有不合規定或資料不全者,本所通知申請人七日內 補正;逾期不補正或未完全補正者,逕行駁回之。
  - 前點第三項收受申請書之日起十五日內為准駁決定,於前項情形,自申請人補正之日起算。

- 六、經核准閱覽之檔案,部分有應限制公開者,應僅就其可公開部分提供之。
- 七、申請人至本所閱覽檔案時,應出示審核通知書及備有本人相片 之身分證明文件,依規定完成登記程序後,始得閱覽檔案。
- 八、申請人申請閱覽檔案時,如需複製、郵寄閱覽之檔案時,本所業務承辦單位應先收取複製費用後,將檔案複製併同收據寄交申請人。
- 九、業務承辦單位將檔案交付申請人使用時,應請其於檔案閱覽簽 收單簽名。
- 十、申請人申請閱覽檔案,一律在本所閱覽處所為之,並應當日歸還,閱覽人如需暫時離開,應將檔案交予承辦人員,不得攜出閱覽處所。檔案閱覽完畢應予歸還,並由承辦人員點收無誤後,始將身分證明文件交還申請人。
- 十一、申請人閱覽檔案,應保持檔案資料之完整,不得有下列行為:
  - (一)攜帶食物、飲料、刀片、墨汁及修正液等易污損或破壞檔案之物品。
  - (二) 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(三)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(四)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有違反前項各款情形者,得停止其閱覽檔案,並記錄之,涉及刑事責任者,移送法辦。
- 十二、申請人閱覽檔案應至本所指定之處所為之。閱覽時間除例假 日及國定假日外,為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至十一時;下 午二時至四時。

十三、申請閱覽檔案經核准者,其費用依檔案閱覽、抄錄、複製收費標準表為之。